

# 广东省体育局文件

粤社训中〔2022〕79号

---

## 关于举办2022年广东省少年国际象棋冠军赛 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体育行政部门、各有关单位：

为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，促进全民健身活动的深入开展，推动广东省青少年国际象棋运动的普及发展，定于今年8月在广州市举办2022年广东省少年国际象棋冠军赛。现将竞赛规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，积极组队参赛。

附件：2022年广东省少年国际象棋冠军赛竞赛规程

广东省体育局

2022年7月12日

# 2022年广东省少年国际象棋冠军赛竞赛规程

一、主办单位：广东省体育局

二、承办单位：广东省社会体育和训练竞赛中心

广东省象棋协会

广州市体育局

三、协办单位：广州市荔湾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广州市荔湾区岭南棋院

四、支持单位：广州市国际象棋协会

五、竞赛日期和地点：

（一）日期：2022年8月8日至11日（如受疫情影响将视情况调整比赛时间）；

（二）地点：广州市区（具体地点以补充通知为准）。

六、参加单位：

各市区、各学校、幼儿园、俱乐部、棋校、各有关单位均可参加。

七、竞赛项目：

（一）个人赛：设甲组、乙组、丙组、丁组、八岁组；

（二）团体赛：分组团体、总团体。

八、参赛资格：

（一）甲组（16岁组）：2006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出生；

(二) 乙组 (14 岁组):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出生;

(三) 丙组 (12 岁组):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出生;

(四) 丁组 (10 岁组):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出生;

(五) 8 岁组: 2014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。

## 九、竞赛办法

(一) 除本规程设定的规定外, 比赛采用中国国际象棋协会审定的 2020 版《国际象棋裁判手册》相关规则。

(二) 比赛采用中国国际象棋协会认证的编排软件 Swiss-manager 进行电脑编排。

(三) 个人赛各组分男子组和女子组分别进行比赛。运动员必须按相应年龄、性别参赛, 不得跨组参赛。

(四) 各组视参赛人数采用瑞士制或循环制, 原则上每组别赛程不超过 11 轮, 比赛时限为每方 50 分钟, 每步加 10 秒。

(五) 比赛采用电脑编排。

(六) 团体赛:

1. 分组团体: 以所归属的地级市为单位, 报名人数不足的队, 不能计算该项团体。共设甲组团体、乙组团体、丙组团体、丁组团体、八岁组团体五项。团体赛为男女混合计

算成绩的比赛，按个人赛的排名计算，棋手不作指定，各组选 3 男 2 女同队最佳名次棋手计算，比较名次之和，数值少者列前，如相同则男子最佳名次列前者团体名次列前。

2. 总团体排名：计算除甲组以外的所有组别的成绩。乙、丙、丁、八岁共四组各 3 男 2 女最佳名次的总和计总团体成绩，名次总和少者总团体名次列前，如相同，乙组团体名次列前者总团体名次列前。报不全四个分组团体的队不进行总团体排名。

## 十、录取名次与奖励

（一）各组个人赛录取前八名，不足 8 人的全部录取。

（二）分组团体录取前六名，总团体录取前三名。

（三）依照国家体育总局颁布的《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》，可申报国家体育总局三级运动员称号资格：男、女甲组和乙组个人前 8 名；男、女丙组和丁组个人前 3 名；甲组和乙组团体前 3 名；丙组和丁组团体前 2 名。

（四）依照《中国国际象棋协会棋士等级条例》申请相应的等级称号。

## 十一、报名和报到：

（一）各参赛单位须于 7 月 25 日 18:00 前完成报名，将盖好章的报名表发至协办单位广州市荔湾区岭南棋院邮箱：lingnanqiyuan@126.com，联系人：亮亮老师，电话：19157417009（微信同号），报名截止后不得更改，逾期报名，

不予受理。

(二) 参赛名单于报名截止日期后 7 月 26 日至 28 日在“广州岭南棋院”微信公众号公示 3 天，请参赛人员扫下图二维码自行核对，如有问题或姓名更正须于 7 月 28 日下午 18 时前与亮亮老师联系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

(三) 各队须于 8 月 7 日下午 14:00-18:00 到比赛接待酒店报到。当晚 20:00 召开各队领队及教练员会议，缺席者作弃权处理。报到时须提交的纸质资料: 报名表(加盖公章)、运动员第二代身份证复印件(省外户籍须持有广东省内学籍)、自愿参赛责任书及个人健康承诺书(扫二维码下载)。



## 十二、仲裁和裁判员

仲裁委员和裁判员由主办单位统一选派。

## 十三、经费：

(一) 免收报名费。

(二) 各参赛队食宿费、交通费、保险费等自理。

(三) 为确保参赛人员的卫生、防疫、交通安全, 建议参赛人员入住大会推荐酒店, 相关标准另行通知。赛事时值暑假旅游旺季, 酒店住宿紧张, 各队应及早预定。

(四) 比赛接待酒店食宿标准另行通知, 需要安排食宿的队伍, 请与协办单位联系。

#### **十四、相关规定**

(一) 运动员报到时携带身份证或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(省外户籍须持有广东省内学籍)48小时内有效的新冠肺炎核酸检测阴性证明, 否则不能参加比赛。赛场所有人员都必须出示48小时内有效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、扫粤康码、测体温, 确认正常后才能入场参赛、观赛。

(二) 各参赛单位必须购买比赛期间(含往返途中)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, 并在报到时向大会交验保险原始凭证, 否则不予参赛。

(三) 各参赛队和全体裁判员、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赛区制定的各项规定, 认真比赛, 公正执法, 如有违反, 将根据情节按国家体育总局和广东省体育局的有关文件严肃处理。

**十五、未尽事宜, 另行通知, 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。**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